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鈺容  
電話：8462860#222  
電子信箱：acact101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747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花蓮縣114年度校園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師資培訓實施計畫第一場次、大愛樓地圖 (376550000A\_1140074727\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074727\_ATTACH2.jpg)

主旨：辦理「114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導實施計畫－防毒守門員研習（教師場）」，請貴校務必推薦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4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136號函及本縣114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師資培訓暨反毒教育宣導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 (一)辦理時間：114年5月24日（08：30-18：00）
  - (二)辦理地點：慈濟大學大愛樓3樓L306階梯教室（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 (三)參加對象：本縣各國中小學輔導人員、健康與體育、健康教育教師及代理教師（國小1名，國中2名）。已取得某一教材年級（如六年級）之防毒守門員認證者，仍可報名參加其他年級之認證研習。
  - (四)辦理方式：本認證研習，邀請具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

114/04/21



育署核發之「校園防毒守門員課程認證種子教師」證書之講師擔任，對學員講授教案及教材應用，通過認證者，由本府承辦單位核發認證證書，並納入本縣師資人才庫。

(五)報名方式：請於114年5月9日（星期五）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2.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手續（課程編號：4937538）。

(六)注意事項：

- 1、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等症狀者，請自主健康管理，並另指派人員參加本次活動，
- 2、參加人員請自備水杯、環保餐具。

(七)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本府承辦人。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

副本：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